

债券简称: 20 冀通 01

债券代码: 175381

债券简称: 20 冀通 02

债券代码: 175382

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 年度）

发行人



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 9 号裕园广场 A 座）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1 年 6 月

##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0年）》等相关规定和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建投交通”、“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9
第三节 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11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29
第五节 公司债券的利息偿付情况 .....	31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33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34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35
第九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	36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38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	39

##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Hebei Construction Transportation Investment Co.

### 二、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

2020年10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466号同意注册，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60亿元（含60亿元）的公司债券，分期发行。

2020年11月1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0冀通01”，债券代码“175381.SH”），该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20年11月1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0冀通02”，债券代码“175382.SH”），该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8亿元，期限为10年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以上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发行主体：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名称：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0冀通01”，代码为“175381.SH”。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规模：10亿元。

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品种间回拨选择权：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整的基点。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

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是否可撤销详见发行人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披露的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回售申报经最终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起息日：**2020年11月13日。

**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证登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13日。若投资者在存续期的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2025年11月13日；若投资者在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11月13日。

**兑付债权登记日：**2025年11月13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在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为2023年11月13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

兑付日：2025年11月13日；若投资者在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计息期限：2020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2日；若投资者在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0年11月13日至2023年11月12日。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拟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本期债券不向股东优先配售。

配售规则：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质押式回购：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均为AAA，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质押式回购安排。

## **（二）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二）**

发行主体：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名称：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0冀通02”，代码为“175382.SH”。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10年期。

发行规模：8亿元。

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品种间回拨选择权：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起息日：2020年11月13日。

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证登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2021年至2030年每年的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2030年11月13日。

兑付债权登记日：2030年11月13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



兑付日：2030年11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计息期限：2020年11月13日至2030年11月12日。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拟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本期债券不向股东优先配售。

配售规则：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质押式回购：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均为AAA，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质押式回购安排。

##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报告期内，“20 冀通 01”、“20 冀通 02”无增信措施。

###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注册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注册用途一致。

###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 五、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20冀通01、20冀通02不涉及付息事项，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 第三节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士炎

**注册资本：**1,894,406.5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 年 6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663672385N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裕华西路 9 号裕园广场 A 座

**邮政编码：**050000

**联系电话：**0311-85276981

**传真：**0311-85288051

**经营范围：**从事河北省境内铁路、港口、公路、航空行业的项目投资，资本运营；承担或参与有关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招标、投标及开展投资的咨询服务。

#### （二）公司历史沿革

##### 1、发行人设立情况

发行人系由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

石家庄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唐山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唐山市建设投资公司”）、保定市道路开发中心、沧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沧州市建设投资公司”）、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邯郸市建投投资公司”）、廊坊市建设投资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3 月，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家庄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唐山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保定市道路开发中心、沧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廊坊市建设投资公司就设立公司事宜，共同签署了《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截至 2007 年 6 月 13 日止，发行人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2007 年 06 月，发行人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 二、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从事河北省境内铁路、港口、公路、航空行业的项目投资，资本运营；承担或参与有关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招标、投标及开展投资的咨询服务。

### （二）经营情况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分红及投资收益	11.39	-	100.00	29.60	16.06	-	100.00	47.17
铁路运输	24.90	19.57	21.43	64.73	16.81	14.53	13.60	49.39
其他	2.18	0.86	60.48	5.67	1.17	0.27	76.67	3.43
合计	<b>38.48</b>	<b>20.43</b>	<b>46.90</b>	-	<b>34.04</b>	<b>14.80</b>	<b>56.53</b>	-

### 三、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状况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例 (%)
总资产	742.97	674.90	10.09
总负债	350.03	330.40	5.94
净资产	392.93	344.50	14.0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1.02	271.10	14.73
资产负债率 (%)	47.11	48.96	-3.7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48.90	51.01	-4.14
流动比率	1.47	1.01	46.44
速动比率	1.47	1.00	46.4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2	10.62	97.91

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为1.47，较上一年增加46.44%，主要由于货币资金和其他应收款的增长使得流动资产增长较多。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速动比率为1.47，较上一年增加46.43%，主要由于货币资金和其他应收款的增长使得流动资产增长较多。2020年末，发行人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21.02亿元，较2019年末上升97.91%，主要是发行人2020年度发行18亿元公司债所致。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8.48	34.04	13.02
营业成本	20.43	14.80	38.03
利润总额	3.71	4.54	-18.29
净利润	3.45	4.39	-2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45	4.84	-28.7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	5.55	-45.3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18.74	19.98	-6.2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6.05	223.21	-48.01
存货周转率	122.23	194.09	-37.0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	0.06	-
利息保障倍数	1.16	1.24	-6.1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44	0.80	80.18
EBITDA 利息倍数	1.31	1.42	-7.64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2020年度，发行人营业成本为人民币20.43亿元，较2019年度上升38.03%，主要原因是邯黄铁路运量的大幅增长使得其营业成本相应增加。2020年度，发行

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03亿元，较2019年度减少45.33%，主要由于疫情影响，权益法核算的京石客专较上年有所亏损。2020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为116.05，较去年下降48.01%，主要系邯黄铁路公司、秦山化工经营性应收账款增加所致。2020年度，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为122.23，较2019年下降37.03%，主要系存货增长较多所致。2020年现金利息保障倍数为1.44，较2019年上升80.18%，主要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增长较多所致。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1.71	10.88	9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1.08	-69.54	-1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9.77	41.05	21.22

2020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21.71亿元，较2019年度增加99.57%，主要系邯黄铁路运量增长所致。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一）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66 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发行了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安排 10 亿元用于股权出资，12.58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剩余部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经按照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其中“20 冀通 01”债券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已将 10.00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20 冀通 02”债券已使用 4.00 亿元向控股子公司河北省城际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进行股权出资，已使用 0.655 亿元向雄安高铁公司进行股权出资，已使用 3.32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剩余 0.025 亿元尚未使用。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具体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

专项账户一：



账户名称：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石家庄市裕东支行

银行账户：101544730475

**专项账户二：**

账户名称：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石家庄裕华西路支行

银行账户：131230000012018001617

**专项账户三：**

账户名称：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铁道支行

银行账户：13050161540809002000

**专项账户四：**

账户名称：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裕华东路支行

银行账户：913005010024413338

## 第五节 公司债券的利息偿付情况

### 一、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1 月 1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1 月 13 日。若投资者在存续期的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1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发行人本期债券报告期内不涉及付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首个付息日为 2021 年 11 月 13 日。

### 二、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二）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1 月 1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11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发行人本期债券报告期内不涉及付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首个付息日为 2021 年 11 月 13 日。

##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20 冀通 01”及“20 冀通 02”无兑付兑息事项；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变动比例
资产负债率（%）	47.11	48.96	-3.76
流动比率	1.47	1.01	46.44
速动比率	1.47	1.00	46.4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1	1.42	-7.64

从短期指标来看，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流动比率分别为 1.01、1.47；速动比率分别为 1.00、1.47。发行人短期指标 2020 年度有所上升，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从长期指标来看，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8.96%、47.11%，保持基本稳定。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42、1.31。整体来看，公司 EBITDA 对利息支出的覆盖程度较好。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0 冀通 01 和 20 冀通 02 无增信措施。

###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九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评级机构”或“中诚信国际”）。中诚信国际于 2020 年 10 月发布了《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 冀通 01 和 20 冀通 02 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国际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发布了《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 冀通 01 和 20 冀通 02 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国际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国际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国际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中诚信国际网站（[www.ccxi.com.cn](http://www.ccxi.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国际

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作为“20 冀通 01”、“20 冀通 02”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



##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0 亿元。

###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

### 三、相关当事人

2020 年度，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20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五、其他重大事项

2020 年度，发行人无其他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